

#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9〕14 号），严格执行《关于印发〈2019 年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卫办〔2019〕1 号）和《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9 年普陀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普府办〔2019〕20 号）等文件要求，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以及公众关切，持续开展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质效。

截至 2019 年底，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600 条，其中本年度新增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68 条。年内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件，其中 3 件为 2018 年结转至本年度答复，均为 15 个工作日内按时办结。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成立了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任组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委领导年内多次听取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建设，制定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制度，不断优化政务公开流程。同时，积极参加区政府系统办公室条线业务培训会议，组织开展区卫生健康系统政务公开培训，使政务公开工作得到进一步提高。

2019 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积极参与普陀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继续深化卫生健康领域标准化规范化，进一步加强试点工作成果应用和转化。9 月，区卫生健康委员副主任奉典旭接受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高度重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动公开方面还需一步加大力度，公众参与实效仍需进一步提升。下一步，将对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内容，创新主动公开的形式，充分发挥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的作用，加强宣传，吸引更多公众关注并参与政务公开工作，增强政务公开的实效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